

##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7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，并委托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“长江资管硕贝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硕贝德1号”）进行管理，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公司股票并持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2019年2月15日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2016年7月22日，硕贝德1号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公司股份共计3,450,000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.85%，购买均价为17.20元/股，自2016年7月23日至2017年7月22日起按照规定予以锁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6年末总股本407,516,850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0.3元（含税）现金股利分红，合计派发12,225,505.50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本次权益分派于2017年6月29日实施完毕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现金红利103,500元；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17年末总股本407,093,850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0.3元（含税）现金股利分红，合计派发12,212,815.5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本次权益分派于2018年5月29日实施完毕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现金红利103,500元。

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,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,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在延期一年内(2019年4月6日前)出售股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届满的提示性公告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期间,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,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,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。

## **二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**

截至本公告日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硕贝德1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3,450,000股已全部出售完毕,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.85%。根据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规定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,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15日